

##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上市辅导协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式启动在国内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工作，公司已于2017年9月11日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辅导协议》，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报送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辅导备案登记材料。

提醒各位投资者注意，公司本次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等相关事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若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材料并获受理，公司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暂停交易。

特此公告。

金雅豪精密金属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12日